

## 經濟部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水與發展複評及考核小組  
第27次會議

貳、會議時間：114年2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參、會議地點：水利署臺中辦公區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水利署黃宏莆副署長 紀錄：蕭至中

伍、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名冊)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事項：

案由：前(第26)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解除列管，併討論事項各計畫決議列管。

捌、討論事項：

案由：前瞻基礎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112年績效報告。

### 一、林鎮洋委員

(一)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烏嘴潭人工湖附近草屯垃圾場是否影響水質？監測計畫是否完備(點源/非點源污染潛在威脅)？

(二)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是否已有項控制地下水超抽問題？

### 二、楊豐榮委員

(一)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計畫：阿姆坪沖淤對下游鳶山堰之取水，是否造成影響？要密切追蹤。

(二)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

1、烏嘴潭人工湖工程已完工一年多，但烏嘴潭淨水場仍未完工，應加速辦理，以發揮人工湖功能。

2、減少地區地下水之抽用，有關封填、停用、減抽之進度如何？何時能全部158口公共用水水井處理完畢？彰化地區有多少私有水井？可有處理對策。

(三)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

1、白河水庫更新已全部完工，因其增設防淤隧道、繞庫防淤隧道，並規劃空庫防淤操作及抽泥、沖淤操作，已非過去單純供做農業用水，其營運管理問題要妥為因應，以達水庫之永續目標。

2、113年績效報告P.5-2，二、特別預算執行情形，工程已全部完工，為何執行率只達99.74%?

(四)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1、預定進度只達95%，未達100%，請說明。

2、二、特別預算執行情形，為113年執行率只達99.76%?請說明。

(五)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本計畫從108~113年已執行6年，其相關送水管線(一)~(七)均已在113年7月全部完工，惟淨水場更新進度只達76%，總進度只達57%，進度落後之癥結所在為何?

### 三、李鐵民委員

(一)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1、本計畫112、113年度僅編列水利署執行預算，水保林務機關另以其他公務預算執行，故工作指標僅係水利署執行部分，建議於工作指標表加以備註說明。

2、效益指標全期(至114/8/31)原核定須完成控制土砂量3,245萬立方公尺，本(113)年績效僅顯示水利署完成1萬立方公尺，未來如何達成原核定之績效目標?建議蒐集113年水保林務機關執行公務預算之土砂控制量成果，於該表備註補充說明。

(二)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本工程已於113年5月完工，經兩次颱風測試運轉共排砂4.8萬立方公尺，其113年當年績效表之繞庫防淤量實際值填列15萬立方公尺，請修正。

(三)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本工程至113年

12月實際進度為57%，目前持續辦理淨水場第二期，是否可如期於114年年底完成?建議補充說明施工趕工計畫。

#### 四、環境部

##### (一)草屯垃圾場清運進度及規劃：

- 1、打包專案去化：草屯垃圾打包物去化及清運處理計畫：本計畫由同陽實業社承攬，並送往花蓮亞泥處理，履約量1,000噸，去化計畫持續執行中。第2次招標已於114年1月8日完成評選，惟投標廠商皆未符合資格，目前正進行招標文件修訂，預計重新公告辦理。
- 2、自主處理設施：南投縣垃圾處理及再生能源中心BOT案前置作業計畫：前置作業計畫已於114年1月10日完成評選，已有符合承攬資格之廠商，後續將待決標公告發布。
- 3、小型焚化爐拆除進度：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於112年12月12日同意核定補助「113年南投縣草屯鎮小型焚化爐拆除工程計畫」，補助金額為15,480,000元。目前執行進度，南投縣環保局已於113年12月23日召開第二次細部設計審查會議，會議結論原則通過，並請廠商提送修正稿。惟經審查委員確認後，廠商所提修正內容仍有需調整之處，後續將函請廠商再次修正並補正相關資料。
- 4、定期召開追蹤會議：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於114年2月19日召開「南投縣草屯裸露堆置垃圾妥善處理第1次管控會議」，後續將每月定期辦理追蹤會議，以持續監督草屯打包物及裸露垃圾移除等相關事宜。

##### 決議：

##### 一、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計畫：

- (一)鑒於阿姆坪防淤隧道已有4次沖淤經驗，請水利署北水分署針對歷次沖淤及防洪事件，統整沖淤池至出海口之相關檢測與生態檢核資料，據以優化現行作業程序。
- (二)考量目前抽泥後送至篩分廠之土壤粒徑分布屬小粒徑較多，

篩分後可利用量尚不符合經濟效益，惟仍請水利署北水分署持續執行篩分作業，以累積抽泥船適當點位及粒徑分布數據等操作經驗，利於後續分析評估最佳抽泥及篩分方式。

(三) 有關大嵙崁清淤運輸系統尚未完工之道路1標、道路3標及橋樑標工程，請桃園市政府依既定目標加速辦理，如期完工。

## 二、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

(一) 烏嘴潭人工湖已完成，請水利署中水分署考量水質監測、水源調配、農業灌溉等因素，研議優化人工湖操作方式，以利未來營運順利。

(二) 請環境部提供今日說明草屯垃圾場移除之書面資料，並持續督促南投縣政府加速打包物去化工作，另後續如有相關草屯垃圾場移除相關會議，建請邀水利署中水分署參加。

(三) 請台水公司加速辦理烏嘴潭淨水場和下游送水管等工程，務必達成114年12月底有水試運轉每日25萬噸目標，期能擴大供水效益。

三、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請水利署於本計畫控管會議控管、督促台水公司儘速完成未完工案件。

## 四、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一) 本計畫於本(114)年結束，後續相關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作，請依行政院水及流域永續推動小組決議推動。

(二) 本計畫保留款請於本(114)年8月前執行完畢。

## 五、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

(一) 白河水庫現有防洪防淤隧道、繞庫防淤隧道，並規劃空庫防淤操作，操作非常複雜，爰請水利署南水分署114~116年技術支援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合作執行相關操作並共同研訂作業程序，俾利執行整體防淤操作。

(二) 請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持續監測白河水庫庫區淤積變化，五河分署監視庫區下游急水溪沖淤狀況並回饋予水利署南水

分署，以利南水分署綜整分析，據以優化白河水庫相關操作。

(三) 白河水庫從曾南烏計畫至本計畫辦理相關設施更新改善，庫容由106年1,018萬 $m^3$ 恢復至113年1,378萬 $m^3$ 已初見成效，有關庫容恢復相應的增供水量，請水利署與農田水利署協商增供公共用水之可行性。

六、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一) 台水公司已於113年6月完成吉貝嶼海淡廠、七美嶼海淡廠試產水，未完成工項請督促廠商加速完成。

(二) 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金門跨海橋梁附掛自來水管工程均已竣工，請水利署督促金門縣政府加速結算驗收行政程序，以利計畫於本年度結案。

七、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曾文南化聯通管已發揮正向通水至高屏堰，以及反向通水至烏山頭水庫之效益，為有效運用川流水，後續營運操作原則以優先運用高屏堰川流水，並將旗山溪多餘水源透過聯管反向通水蓄存於烏山頭水庫，以利於水源整體調度。

八、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本案已完工啟用，請台水公司與水利署北水分署研商後續應用及調度方式，以便需要時及時配合運作。

九、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

(一) 本計畫已於113年9月29日竣工，請積極辦理驗收決算作業，以114年3月底前完成補助尾款核銷為目標。

(二) 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與翡翠水庫管理局訂定相關取水操作機制，以減輕翡翠水庫防洪操作及淨水場負荷壓力。

(三) 本案執行成效良好，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配合提供相關執行成果予水利署，以利總結評估報告報行政院備查。

十、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山上淨水場更新改善

工程，請台水公司以114年6月試運轉、12月完成為目標趕辦。

十一、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一)「岡山至北嶺加壓站備援幹管」原訂113年底試通水，請台水公司趕辦於114年6月底完成。

(二)春節已結束，請台水公司儘速申請路權，以恢復施工。

十二、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

(一)烏溪伏流水二期工程請台水公司掌握非汛期施工期程，以利汛期前完成河道集水管理設作業。

(二)烏溪緊急伏流水工程請台水公司考量群井效應影響，檢討出水量改善方案，並請依所檢討改善方案儘速辦理。

十三、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113年保留款請儘速辦理請款核銷作業，以利計畫支用比之提升。

玖、臨持動議：無。

拾、散會。

表1、前(第26)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定
<p>1. 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計畫：</p> <p>(1) 阿姆坪防淤隧道操作，除盡可能提高排砂效果外，亦應確實掌握排砂對下游河道影響，作為日後排砂操作參考依據。</p> <p>(2) 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各標工程均已發包施工中，請北水分署督促桃園市政府加速辦理，並請國營事業司協助督促台電公司加速電塔遷移，下次會議亦請台電公司出席，以利桃園市政府廠商施工。</p> <p>(3) 經費不足請循程序速辦計畫修正，以利後續計畫執行。</p>	<p>(1) 依目前沖淤監測結果，推估所沖淤細粒料絕大多數會隨潮汐直接出海，且彙整淡水河口橫斷面與縱斷面測量結果，落淤現象並不明顯，初判沖淤對水庫下游河道底床與通洪安全應不致造成影響。將持續進行監測及風險評估，研擬因應對策及替代方案，建構排砂最佳操作模式，並強化在地民眾與相關團體之說明及溝通。</p> <p>(2) 水利署及北水分署每月各召開一次控管會議，督促桃園市政府加速趕辦，另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共5標，其中優先標及道路2標已於113年12月竣工；台電公司新設#68-72電塔已於114年1月全數交付桃園市政府。</p> <p>(3) 經費不足部分，已循程序於113年9月23日行政院核准計畫修正。</p>	<p>解除列管</p>
<p>2. 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p> <p>(1) 草屯垃圾場現場垃圾已打包完成，依行政院原核定計畫，後續請環境部持續督促南投縣政府儘速將打包物去化或另尋其他暫置地點，並設置自主垃圾處理設施，落實執行垃圾不再進場。</p> <p>(2) 草屯淨水場已於113年3月27日出水5萬噸，惟目前尚在調整試車中，請台水公司於7月底前完成整體試車，另配合嘉興淨水場，先穩定供應每日14萬噸至草屯及彰化地區；另持續趕辦烏嘴潭淨</p>	<p>(1) 南投縣政府於113年3月底完成打包工作(無生垃圾堆置)，目前先委外清運打包物，同時協調外縣市以專案方式處理現場打包物和南投縣垃圾，長期規劃設置自主垃圾處理設施，以根本解決垃圾問題。</p> <p>(2) 草屯淨水場已於113年7月1日完成，可穩定供應每日5萬噸，配合嘉興淨水場每日9萬噸，先穩定供應每日14萬噸；持續加開工作面及加派人力施作烏嘴潭淨水場，以114年12月底有水試運轉為目標趕辦。</p> <p>(3) 湖區工程已於113年11月25日竣工。</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定
<p>水場，務必於114年12月底達成有水試運轉。</p> <p>(3)烏嘴潭人工湖已完成蓄水工作，後續請中水分署持續穩定供應水源外，另加速辦理湖區工程收尾工作，務必於113年9月底前竣工。</p>		
<p>3.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請水利署督促台水公司積極趕辦，並依期程完成工程執行，以達成執行率管控目標。</p>	<p>遵照辦理。水利署兩個月召開一次控管會議，以督促台水公司加速趕辦，確保達成年度管控目標。</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p>4. 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p> <p>(1)本期經費環境部尚有109年及110年經費未完成核銷轉正作業，請環境部積極趕辦相關作業。</p> <p>(2)目前本計畫尚未有完成之工作項目請各部會積極趕辦相關工程執行，以利年底成果之展現。</p> <p>(3)下次會議請說明其他相關單位之執行成果。</p>	<p>(1)已定期開工作會議，了解環境部執行情形，並請環境部積極趕辦。</p> <p>(2)本年度工作項目皆已完成。</p> <p>(3)本計畫為水利署、農業部、環境部共同執行，自106年起共同完成控制土砂、崩塌地整治、野溪整治、防砂調查、防災演練或保育宣導、合併式淨化槽或農業低衝擊開發設施…等成果，112~113年第四期他單位(農業部)經費刪減，由公務預算執行，113年度達控制土砂約38萬立方公尺。</p>	<p>解除列管</p>
<p>5. 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p> <p>(1)繞庫防淤工程主要工項已完成，請南水分署加強管控，務必於113年5月31日前竣工。請於風險可控情況下，配合汛期先行辦理繞庫防淤隧道有水試運轉，以驗證防淤功效。</p> <p>(2)繞庫防淤工程使用前安全複核報告請南水分署於113年8月底前報經濟部(本署)審核。</p>	<p>(1)繞庫防淤工程已於113年5月31日報竣並於凱米颱風、康芮颱風試運轉。</p> <p>(2)繞庫防淤工程使用前安全複核報告南水分署於113年8月已報經濟部(本署)，並於9月19日分組、11月14日小組審核通過。</p> <p>(3)白河水庫水門操作規定已於113年5月13日修正，繞庫防淤工程尚未移交前，皆由南水分署派員協助嘉南管理處操作。</p> <p>(4)南水分署每季於相關土方去化平台中，請臺南市政府及其他</p>	<p>解除列管</p>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定
<p>(3)水庫內相關設施操作之 SOP 請南水分署與農水署嘉南管理處協調訂定，並請南水分署於初期派員協助嘉南管理處操作。</p> <p>(4)水庫淤泥請南水分署協助於相關土方去化平台中，請臺南市政府及其他工程單位單位持續協調去化事宜。</p>	<p>工程單位單位持續協調去化事宜。</p>	
<p><b>6.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b></p> <p>(1)請台水公司依所排定期程吉貝嶼海淡廠、七美嶼海淡廠於113年6月辦理試產水，未完成工項請督促廠商加速完成。</p> <p>(2)金門地區湖庫浚渫及改善工程、金門跨海橋樑附掛自來水管工程均已竣工，請水利局督促金門縣政府加速結算驗收行政程序，以利計畫於本年度結案。</p>	<p>(1)七美嶼及吉貝嶼海淡廠已分別於113年6月1日及5日產水，並均已完成整體試車，目前正辦理廠區地坪道路及景觀設施工程，預計114年1月底完工。</p> <p>(2)金門縣府已就竣工工程辦理驗收作業，並已核撥工程、設計及監造單位尾款，目前辦理總結算程序。</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p><b>7.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b></p> <p>(1)有關聯通管 A1標雙向備援雙向備援段請趕辦於6月底前完成，以期汛期發揮蓄存水資源之功效。</p> <p>(2)台水公司辦理之南化複線共構段，刻正辦理仰拱開挖作業，所提排程尚未能於113年底發揮通水效益，依據113年3月20日經濟部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決議事項，請台水公司從改善工序、提升工率及精進工法等面向，戮力趕辦於113年底前完工。</p> <p>(3)時序已進入汛期，請落實相關防汛整備作業。</p>	<p>(1)有關曾文南化聯通管已提前於5月試通水，並於7月完成雙向備援試通水作業。</p> <p>(2)113年12月18日完成仰拱襯砌作業，已改善工序、提升工率及精進工法等面向，惟無法於113年底發揮通水效益，目前檢討於114年4月底完成通水目標趕辦中。</p> <p>(3)汛期期間之相關防汛整備皆依規辦理且落實檢查作業。</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p><b>8.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b></p>	<p>本案項下「桃竹管線水源南送新竹</p>	<p>解除列管</p>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定
<p>畫：</p> <p>(1)斷管連絡作業後續尚需進行回填作業為通水，請務必於113年6月20日完成，避免影響6月底通水目標。</p> <p>(2)請台水公司追蹤台電外線施工進度，依所訂期程於113年5月31日完成送電，並依原預定6月完成通水為目標積極趕辦。</p>	<p>市區工程」，已於113年8月通水，11月底報竣，並於12月完成驗收。</p>	
<p>9.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p> <p>(1)請以113年6月20日前通水為目標趕辦，以利於汛期發揮備援功效。</p> <p>(2)請北水處控管施工進度，達成9月竣工目標，並辦理驗收結算及請撥補助尾款作業。</p>	<p>(1)已於113年6月20日辦理通水典禮，因應凱米颱風，已於7月23日下午啟用。</p> <p>(2)113年9月29日竣工，北水處目前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中。</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p>10.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p> <p>(1)今年度目標為完成淨水設備進場安裝，並完成管線施工累計12,500m，請台水公司趕辦。</p> <p>(2)送水管線工程(七)已於113年5月6日完成管線埋設，請台水公司確實掌控後續回填、試水及洗管等作業期程，以如期於6月15日前發揮通水功能。</p>	<p>(1)已於113年12月31日完成淨水設備進場安裝，並於113年5月27日完成管線施工累計12,500m。</p> <p>(2)送水管線原預計113年6月15日通水，因配合台南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新市排水右岸防汛道路搶修工程而延後，經趕辦已於113年7月18日通水。</p>	<p>解除列管</p>
<p>11.備援調度幹管計畫：</p> <p>(1)請台水公司趕辦「雲林至嘉義系統送水管備援複線」及「岡山至北嶺加壓站備援幹管」等2件於113年底完成，以符今年完成2條備援管線目標。</p> <p>(2)東港溪至鳳山水庫緩衝池段導水管請加強民眾溝通並於</p>	<p>(1)「雲林至嘉義系統送水管備援複線」已完成，「岡山至北嶺加壓站備援幹管」趕辦中，另東港溪至鳳山水庫緩衝池段導水管113年12月29日提早通水，113年完成2條備援管線目標達成。</p> <p>(2)東港溪至鳳山水庫緩衝池段導水管113年6月恢復施工，至113</p>	<p>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p>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定
113年5月候鳥過境後恢復施工。	年12月底實際進度71.66%。	
<p><b>12.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b></p> <p>(1) 金沙溪人工湖因生態議題暫緩辦理，且金門縣政府無法取得地方民意共識及支持，考量金門縣政府無法依本計畫期程於114年完成，請水利署提報修正計畫刪除本工項，後續待金門縣政府取得共識後再予協助。</p> <p>(2) 烏溪伏流水二期請台水公司追蹤集水管及導水管材料製造進度，避免因管材交期延誤影響工進，另本案與烏溪緊急伏流水皆緊臨水路，目前已進入汛期，請務必加強防汛應變措施，以維工地安全。</p>	<p>(1) 修正計畫書業於113年12月26日陳報行政院。</p> <p>(2) 烏溪伏流水二期刻正辦理集水井沉箱工程及輸水管埋設工程，水平式集水管管材已製作完成，並於113年12月1日進場施作。</p>	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
<p><b>13.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b></p> <p>(1) 儘速辦理請款核銷作業，以利計畫實支比之提升。</p> <p>(2) 請加強管控工程進度執行，以符國發會管考年底執行率99%以上目標。</p>	<p>(1) 已請各執行單位盡速核銷轉正，以利計畫實支比之提升。</p> <p>(2) 已定期每2個月召開工程進度執行檢討會議，並以國發會管考年底執行率99%以上之目標管考，目前預估計畫年底執行率可達99%以上。</p>	解除列管，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